

六十六

執行。

質詢日期：88年3月16日

質詢議員：陳玉梅

題目：臺北市政府為建立完整托育網路、減輕家庭負擔，馬市長主張針對台北市各區之實際家庭需求，建立各社區之托育服務網絡，連結並發展由國小、托育中心、私立托兒所、私立幼稚園、精緻托兒班、特殊兒童發展中心、托育資訊中心、民間專業團體和非營利組織所組合而成的托育服務網路，以補充家庭照顧兒童功能，減輕家庭負擔。目前市府在執行上如何落實？相關局處如何配合？請市府即日起每個月月初以正式公文回覆本席執行進度，直到完全落實。

答覆單位：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答：本府對於建立完整之兒童托育網路，以補充家庭照顧功能之政策，極為重視；是以第一階段之托育服務網絡，業已委託民生兒童福利中心彙整及提供各公、私立托兒所、托育中心、專業保姆等相關資料，供民眾查詢參閱；現正研擬第二階段即建立完整之托育網路，由本市十九所公立托兒所及兒童福利服務中心等為軸心，逐步連結各公、私立托兒所、幼稚園、兒童托育中心、特殊兒童發展中心及民間專業等團體，整合其軟、硬體之資源，除提供各區家庭托育需求之服務外，並經由各兒童福利機構間之良性互動、協調各相關局處共同參與、資源共享，藉以提昇兒童福利之服務品質，本府已編列八十八年度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預算以應相關計畫之

六十七

執行。

質詢日期：88年3月16日

質詢議員：陳玉梅

題目：臺北市政府為建立完整托育網路、減輕家庭負擔，馬市長主張提升托育品質，並輔助保母協會及相關專業團體，以建立社區保母支持和督導體系。目前市府在執行上如何落實？相關局處如何配合？請市府即日起每個月月初以正式公文回覆本席執行進度，直到完全落實。

答覆單位：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答：一本府業配合內政部兒童福利專業人員資格要點及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保母人員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之規定，持續辦理保母訓練，以符合參加技能檢定之資格，並鼓勵民間單位辦理相關進階訓練。

二本府社會局於本(八十八)年度委託台北家庭扶助中心、台北護理學院、輔仁大學、台北兒童福利中心及台北市保母協會等五個單位辦理訓練課程，提供訓練名額計四五〇名。

三又，為提昇家庭托育品質，該局於八十六年度下半年度委託台北家庭扶助中心及信誼基金會試辦保母人員督導系統，結合兒童福利專業團體之資源，提供本市現職保母家庭訪視、在職訓練、親職座談及與家長間的聯誼互動等活動，以確保兒童得到妥善之照顧。該試辦方案辦理至八十八

年度，八十九年度起將擴大辦理。

四、另配合內政部福利社區化實驗計畫，本市文山區首先經由社區團體組織保母資源，提供支持及轉介服務，目前已連結三個社區團體及三個公立及公設民營托兒所，資源共享，以提供該區居民社區化之家庭托育服務。

六十八

質詢日期：88年3月16日

質詢議員：陳玉梅

質詢對象：馬市長英九

題目：台北市政府為建立完整托育網路、減輕家庭負擔，馬市長主張均衡托育設施分佈，並詳細規劃各區托育設施供應狀況，增加誘因，或以「公設民營」模式支持民間私立托育機構，在供給量低的社區立案設立，提供服務。目前市府在執行上如何落實？相關局處如何配合？請市府即日起每個月月初以正式公文回覆本席執行進度，直到完全落實。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答：一、有關增加誘因以於供給量低的社區設置立案私立托育機構乙節，本府業簡化立案流程，放寬兩百平方公尺以下之小型托育機構免辦變更使用執照，如為辦理建物使用執照變更之機構，核准立案後可申請廿~卅萬元不等之補助費，另本府社會局每年亦編列相關預算補助私立托育機構設施設備，以鼓勵民間辦理托育機構。

二、本市現有四所公設民營托兒所，籌設規劃中尚有五所，分佈於內湖、南港、北投及士林等區，預計增加八五〇名幼

兒就托名額，未來亦將優先於目前幼托服務供給量不足之區域籌設，期提昇當地之服務量與品質。

六十九

質詢日期：88年3月16日

質詢議員：陳玉梅

質詢對象：馬市長英九

題目：台北市政府為建立完整托育網路、減輕家庭負擔，馬市長主張提升托育品質，連結專業團體、研擬發展「托育中心（安親班）之服務模式」，並推動托育中心評鑑制度，以協助家長做出安心的選擇。目前市府在執行上如何落實？相關局處如何配合？請即日起每個月月初以正式公文回覆本席執行進度，直到完全落實。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答：本市現有私立兒童托育中心二七七家，收托國小學齡兒童一四四〇〇人。由於兒童托育中心（俗稱安親班），為近年來因應本市雙薪家庭激增之新興行業，八十四年度本市立案機構僅三〇家，至八十八年已成長九倍。本府社會局目前除透過年度評鑑及輔導，確保其品質外，又鑑於國內外各大專院校並無專門科系培育該類專業人才，為建立本市兒童托育中心之服務模式及評鑑指標，已編列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預算擬委託專家學者研擬上開事項，以提昇服務品質，造福本市兒童。